**关于2021年区级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**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21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658.92万元，比2020年减少0.02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公车购置及运行费。2021年预算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费545.07万元（全部为公车运行费），比2020年减少2.59万元，同比下降0.05%。主要原因：公务用车维护费用减少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。2021年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94.85万元，比2020年增加2.57万元，同比增长2.8%。主要原因：新增融媒体中心、退役军人事务局等单位，公务接待费随之增加。

（三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2021年预算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9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。

二、政府债券资金预算情况

2021年区级政府债务预算安排5500万元。其中：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5477万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23万元。

2019年底政府债务余额实际数为28289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110502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172390万元。

2020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69803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为216031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为482002万元。

2020年发行政府债务发行额为3049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40400万元，专项债券264500万元。

2020年政府债务还本额为467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还本2421万元，专项债务还本2250万元。

2020年底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为58312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148481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434640万元。

2021年政府债务新增限额840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新增限额4000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新增限额80000万元。

2021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78203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限额220031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限额562002万元。

三、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情况

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预算21221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42750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预算51252万元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

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868万元，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专项转移支付预算889万元。

五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21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3895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264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30362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889万元。

三公经费类采购150万元，全部为公务用车购置。

六、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

1、科学论证、统筹安排，圆满完成2020年预算编制及下达工作。2020年政府预算编制受经济下滑影响，增强财政资金安排与使用的绩效观念，重新调整各单位专项公用经费的支出结构，对所有发展性项目支出都要制定明确的绩效目标，实行财政资金绩效监控，科学引导财政资源的流向，既做到保障全区人员及公用等基本支出需求，又做到集中财力办大事。

2、召开“海港区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会”，对区直部门相关人员进行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。方案制定了总体工作目标及工作安排，要求2020年在我区全面落地，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

3、制订2020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方案，拓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，扩大绩效评价范围。2020年，区财政局对财政支出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及部门自行评价工作。选定19个预算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，共包含38家预算部门单位，共计13649万元，涵盖民生、教育、扶贫、文化宣传、城市管理、疫情防控领域。经综合评价，8个项目被评为“优秀”，11个项目被评为“良好”。同时，我局根据预算绩效全覆盖要求，对全区74个预算部门60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共涉及资金58866.28万元。实际报送部门为69个，2个部门无项目资金，3个部门未报。

2021年2月18日